

# 申 请 文 件

供 应 商（加盖公章）：中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孙友才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奥园广场 6 号楼 1 单元  
17 层 13 号

供应商联系方式：0552-3720111

供应商本项目联系人：孙友才

联系人电子邮箱：1598731999@qq.com

联系人身份证号码：340321197308026871

联系人手机：15395270008

日期：2026 年 3 月 23 日





# 安徽省价格认证业务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皖价费（2005）328号文件

序号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起点 (元)	鉴证总额(元)	累计计 费率	备注
二	价格认证					
	价格水平合理性 认证, 商品(服 务)调定价前可 行性论证	项/次	2000	10万(含本数, 下同)以下	3%	以认证(论 证)的为基 数,采取差 额累进费 率计算。
10-100万				2%		
100-1000万				1.5%		
1000-5000万				1%		
5000-10000万				0.5%		
	价格调节基金、 风险基金使用评 审	户/次	5000	100万(含本数 下同)以下	1%	以评审额 为基数,采 取差额累 进费率计 算。
100-1000万				5‰		
1000-5000万				3‰		
5000-10000万				2‰		
三	价格事务代理					
1	担任常年价格顾 问	年/户	3000			小型企业
3000-5000			中型企业			
5000以上			大型企业			
5000至 10000			事业单位			
2	价格鉴证人员计 时收费	元/人小时	60			主任、副主 任复核裁 定人员
100			价格鉴证 师			
50			价格鉴证 员			
四	其他业务				双方协 商	

说明: 1、以上收费不含异地开展价格鉴证的差旅费、住宿费;

2、对需要进行质量检验或技术鉴定的, 质量检验或技术鉴定的费用由委托单位另行支出。

# 资产评估收费标准

中评协[2009]199号

资产评估收费水平的测算标准：

## （一）计件收费：

计件收费平均标准分为六档，各档差额计费率如下：

差额定率累进收费表

档次 计费额度（万元）

差额计费率‰

1、 100 以下（含 100，起价 2000） 15 差额计费率‰；

2、 100 以上~1000（含 1000） 6.2 差额计费率‰；

3、 1000 以上~5000（含 5000） 2 差额计费率‰；

4、 5000 以上~10000（含 10000） 1.25 差额计费率‰；

5、 10000 以上~100000（含 100000） 0.25 差额计费率‰；

6、 100000 以上 0.2 差额计费率‰（中）。

## （二）计时收费：

计时收费平均标准分为四档，各档计时收费标准如下：

法人代表（首席合伙人）、首席评估师（总评估师）：300-3000 元/人·

小时； 合伙人、部门经理：260-2600 元/人·小时； 注册评估师：

200-2000 元/人·小时； 助理人员：100-1000 元/人·小时。



### 三、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 中仁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简介

安徽政府采购云平台：

根据贵平台对入库评估机构工作年报的相关要求，现将本机构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恳请审核。

### 一、机构基本情况

#### （一）专业机构人员情况

本机构现有专职从业人员 12 名，其中持有相关专业执业资格证书人员 12 名，具体资格类型包括价格鉴证师、资产评估师；具有高级职称人员 2 名，中级职称人员 8 名，初级职称人员 2 名。2025 年度人员稳定，无新增或离职情况。所有从业人员均已完成年度继续教育，累计完成继续教育时长 400 学时。

#### （二）技术团队情况

本机构设立 2 个技术专项团队，分别为“民事案件价格鉴证团队”“资产价格评估团队”。各团队由具有 6 年以上相关从业经验的人员担任负责人，团队成员平均从业年限为 5 年。2025 年度技术团队针对“复杂资产价格评估”等领域开展专项技术研讨 4 次，形成技术研讨报告 3 份，有效提升了案件处理能力。

#### （三）仪器设备情况

本机构现有各类专业仪器设备 15 台/套，主要包括价格鉴证专用软件、现场勘测设备、市场价格采集

终端等，设备原值合计 80 万元。所有仪器设备均已建立台账，定期进行维护校准，2025 年度共完成校准 2 次，校准合格率 100%，设备完好率 100%，能够满足各类鉴定评估工作的技术需求。

## 二、法院委托鉴定案件办理情况

2025 年度本机构共接收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及辖区基层法院委托鉴定案件 9 件，均为价格鉴证类案件，其中已结案 5 件，未结案 4 件；未结案案件均在规定的时限内推进，无超期未办情况，具体案件情况如下表所示：

今年以来“一张网系统”在办案件：

(2025)皖 0304 委评字第 3 号民事纠纷（财产争议），涉案资产价格鉴证，已完成资料审核，待现场勘测，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行，暂估 3000 元，未收取（待出具正式报告后收取）；

(2025)皖 0304 委评字第 4 号，民事纠纷（物业服务合同争议），涉案物品价格鉴证，资料整理完毕，拟开展价格测算，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行，暂估 2800 元，未收取（待出具正式报告后收取）；

(2025)皖 0323 委评字第 8 号，民事纠纷（农业合同争议），涉案农业设备价格鉴证，已对接当事人，确认勘测时间，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行，暂估 3500 元，未收取（待出具正式报告后收取）；

(2025)皖 0304 委评字第 6 号，民事纠纷（保险

理赔争议), 涉案受损物品价格鉴证, 现场勘测完成, 进入数据核算阶段, 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行, 暂估 2600 元, 未收取(待出具正式报告后收取);

今年以来“一张网系统”已办结案件:

N120250815RW67, 民事纠纷(保险理赔争议), 涉案车辆损失价格鉴证, 已结, 32 个(工作日), 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行, 鉴定费 2500 元已全额收取;

N120250826RW594, 民事纠纷(财产损害赔偿争议), 涉案商品损失价格鉴证, 60 个(工作日), 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行, 鉴定费 4200 元已全额收取; |

(2025)皖 0323 委评字第 1 号, 民事纠纷(财产所有权争议), 涉案不动产附属设施价格鉴证, 32 个(工作日), 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行, 鉴定费 3000 元已全额收取;

(2025)皖 0303 委评字第 6 号, 民事纠纷(保险理赔争议), 涉案财产损失价格鉴证, 35 个(工作日), 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行, 鉴定费 2800 元已全额收取。

(2025)皖 0302 委评字第 99 号, 民事纠纷(人身损害赔偿争议), 涉案医疗辅助器具价格鉴证, 34 个(工作日), 按《安徽省价格鉴证服务收费标准》执

行，鉴定费 2700 元已全额收取。

合计已结 5 件，未结 4 件，已结案件平均办理时长 38.6 个工作日。

### 三、鉴定机构回避制度执行情况

本机构高度重视回避制度执行工作，已建立《回避制度管理办法》，明确回避情形、申请流程等内容，并组织全体从业人员开展回避制度专项培训 2 次，确保全员熟知相关规定。2025 年度接收的 9 件法院委托案件中，未出现回避申请情况。所有案件办理前，本机构均会对承办人员进行资格核查，确保无应回避未回避情形，保障鉴定工作的公正性。

### 四、复杂鉴定案件办理情况

2025 年度本机构共承办复杂鉴定案件 2 件，具体办理情况如下：

1. 案件编号 N120250826RW594：案由为“财产损失赔偿纠纷”，委托事项为“涉案商品损失价格鉴证”。该案件涉及多方当事人，涉案商品种类繁多，部分物品受损严重。本机构成立专项工作小组，通过多次沟通协调、市场价格采集等方式，最终完成鉴证报告，报告结论得到法院及当事人认可。

2. 案件编号（2025）皖 0323 委评字第 1 号：案由为“财产所有权纠纷”，委托事项为“涉案不动产附属设施价格鉴证”。因附属设施无建设档案，本机构通过现场勘测、市场询价等方式完成鉴证，报告数据详

实，依据充分。

## 五、业务培训、调研宣传及学术活动参与情况

2025年度本机构参与各类业务培训共3次，行业协会组织的培训2次，自主组织内部培训2次。参与调研活动1次。

## 六、疑难问题、创新做法及建议

### （一）法律、政策适用疑难问题

2025年度在鉴定工作中遇到的主要法律、政策适用疑难问题包括多方当事人对损失范围认定存在分歧、新型受损物品鉴证标准缺失等。

### （二）创新做法

针对上述问题，本机构采取建立多方当事人协调机制、构建新型物品价格鉴证数据库等创新做法，有效提升了案件办理效率和准确性。

### （三）建议

建议贵院联合行业协会出台新型涉案资产价格鉴证指导意见，优化相关系统功能，提升鉴定工作整体质效。

## 七、职业操守和执业纪律遵守情况

本机构制定《从业人员职业操守准则》《执业纪律管理规定》等制度，组织全体从业人员开展专题培训2次。建立“三级监督机制”，2025年度未发生从业人员违反职业操守和执业纪律的情况，无投诉举报和处罚记录。

## 八、其他变更和需要报告的情况

### （一）机构变更情况

2025年6月18日中共蚌埠市龙子湖区曹山街道任命孙友才同志为中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孙友能同志不再担任中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

特此报告。

中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3日



####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在参与本次项目中，我单位承诺：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	—
2	—	—

(七) 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 五、供应商资格

###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执业登记证书

证书编号： 中 J120007

机构名称： 中仁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 综合涉诉讼类  
机构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奥园广场 6 号楼 1 单元 17 层 13 号  
执业范围：

根据《价格法》、《资产评估法》规定，该机构具有从事在生产经营、合同签订、抵押质押、理赔索赔、物品拍卖、财产分割、成本调查服务、工程造价、破产清算、经济纠纷、法律诉讼、司法鉴证公证中所涉及的土地、房地产、资源性资产、应缴物、走私物、车辆及车辆、股权、有形资产、无形资产等各类标的价格鉴证评估，各类损失价格鉴证评估、有偿服务价格鉴证评估的资质。

证书有效期： 至 2027 年 05 月 11 日止

发证单位：  
2024 年 05 月 12 日

中国价格协会印制



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 蚌埠市财政局文件



蚌财行关〔2023〕693号

### 关于中仁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备案的公告

中仁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提交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中仁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 二、中仁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孙支才。
- 三、中仁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的合伙人或者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蚌埠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1 日印发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_\_\_\_\_

## 六、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義務，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包括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認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并对此项目各项条款、規定及要求的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方同意从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的申请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申请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声明申请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責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申请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的采购需求、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入围供应商的清退机制等相关要求。

7. 我方承诺不会出现以下情形：

- (1) 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的事项进行履約；
- (2)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3)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4)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框架协议和政府采购合同。

8. \_\_\_\_\_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_\_\_\_\_

